

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审委员会文件

宁论文评审委员会〔2017〕1号

关于申报南京市第十二届 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了进一步激发我市广大科技工作者的创新积极性，不断提高我市自然科学技术学术水平，积极推动我市科学技术创新发展，按照《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奖暂行办法》和《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选实施细则》要求，经报请市政府批准，特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第十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选工作。为做好论文的征集、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和对象

1、申报范围

申报论文应为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发表并符合下列要求的论文：

(1) 在经国家出版管理部门批准的刊物上或国（境）外相应刊物上发表的自然科学和应用技术类学术论文。

(2) 在市局级以上（含局级）内部刊物上登载的调研报告、咨询建议、对策研究等。

(3) 在高等院校（科协）、科研院所（科协）、市科协所属市级学会、区科协、企事业（园区）科协学术会议或相应的学术会议上交流并被评选为优秀论文或收录于会议论文集的自然科学和应用技术类学术论文。

2、申报对象

(1) 申报作者应为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并且在南京地区工作。

(2) 受我市有关单位正式委托，承担我市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重大课题研究的外地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可以申报。

(3) 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申报的论文数不得超过二篇。

(4) 鼓励基层科技工作者和 40 岁以下青年科技工作者申报。

二、申报条件

1、具有较高学术水平并有现实或潜在应用价值的自然科学或应用技术类论文。

2、具有前瞻性、创新性和应用价值，对南京地区科技、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对企业的技术创新具有一定指导性的论文。

3、能够解决经济、社会发展及生产实践中重大、关键技术问题，并产生较为显著的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研究成果。

4、已获得省部级及以上奖励的论文不在此次申报范围。

三、申报程序

1、网上申报。论文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网上申报截止日期前通过“南京科技工作者之家网”的论文申报页面注册登录后进行申报。

2、网上申报通过后打印《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申报表》及相关材料，并在纸质材料申报截止日期前报送至所在高等院校（科协）、科研院所（科协）、市科协所属市级学会、区科协、企事业（园区）科协等推荐单位审核盖章。

3、报送材料。

(1) 《南京市第十二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申报表》。

(2) 申报论文复印件（论文原件交由推荐单位审核）。

(3) 获奖证书复印件。

四、申报截止时间

网上申报截止日期：2017 年 11 月 15 日

纸质材料截止日期：2017 年 11 月 17 日

五、审核推荐

高等院校（科协）、科研院所（科协）、市科协所属市级学会、区科协、企事业（园区）科协等单位作为审核推荐单位，应将征集并审核合格的论文根据其申报表“所属专业”栏中勾选的论文所属专业类别及分组进行汇总，于 11 月 23 日前统一将盖章的纸质材料报送至市评委会办公室。

六、表彰宣传

1、为激励基层科技工作者科技创新，更好地为南京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此次论文评选按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在工作单位，分高校科研院所论文和企事业单位论文两大组进行评选，统一表彰。同时为了鼓励青年科技人员开拓创新，促进青年科技人员健康成长，此次评选向 40 岁以下科技工作者倾斜。

2、市政府对一、二、三等奖获奖论文作者颁布表彰决定，颁发获奖证书。

3、市评委会对优秀奖获奖论文作者颁布表彰决定，颁发获奖证书。

4、通过相关媒体、网络宣传获奖优秀论文及其作者。

七、其他事项

1、请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可在“南京科技工作者之家网”下载），在报送的申报表封面右上角的“所属专业”栏中按八大专业分类勾选论文所属专业类别

2、申报表的“内容摘要”栏中，如论文为中文稿件请提供 200 字左右的中文摘要，如为外文稿件请提供 500 字左右的中文

摘要。

3、申报表“论文作者”栏，请按论文发表时的顺序填写所有作者。申报人为通讯作者的请注明并在第一栏填写。

4、请申报人自留论文原件，报送材料一律不退。

5、市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科协学会学术部。

联系地址：北京东路 43-2 号台城办公楼 307 室

联系电话：57713685

联系人：崔晓红

6、网上申报地址：南京科技工作者之家网

<http://www.njkjgzz.org.cn>

网上申报系统技术咨询客服 QQ 号：993117181

咨询电话：13671041463

联系人：郑国辉

附件：1、南京市第十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申报表

2、南京市第十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分类汇总表

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审委员会

2017 年 10 月 20 日

抄送：市政府办公厅，市人社局，市财政局。

市科协办公室

2017 年 10 月 23 日印发

附件 1

所属	理学 <input type="checkbox"/> 土木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化工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	机械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农业科技 <input type="checkbox"/> 医药卫生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 <input type="checkbox"/>
分组	高校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企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编号:

南京市第十二届自然科学 优秀学术论文申报表

论文题目: _____

申报人: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盖章)

推荐单位: _____ (盖章)

南京市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评审委员会办公室制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1、申报人须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并按通知要求，按时递交所有材料，材料不齐不予受理。

2、申报表封面编号由市评审委员会办公室统一填写。封面其他所有内容均由申报人完整清晰填写。

3、请申报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科分类与代码国家标准(GB/T 13745-2009)》，在申报表封面右上角的“所属专业”栏中按以下八大专业分类勾选论文所属专业类别：

(1) 理学（数学；力学；物理学；天文学；地球科学；生物学等）

(2) 土木建筑（土木工程；水利工程等）

(3) 电子信息（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信息科学与系统科学；计算机科学技术等）

(4) 化工材料（化学；化学工程；材料科学；纺织科学技术等）

(5) 机械电气（工程与技术科学；测绘科学技术；矿山工程技术；冶金工程技术；机械工程；动力与电气工程；能源科学技术；航空、航天科学技术；核科学技术等）

(6) 农业科技（农学；林学；畜牧、兽医科学；水产学；食品科学技术等）

(7) 医药卫生（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药学；中医学与中药学；护理学等）

(8) 综合（交通运输工程；环境科学技术；安全科学技术；管理学等）

4、请根据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所在单位勾选分组类别。

论文题目	中文				
	外文	(论文题目如为中文此处可不填写)			
论文作者 (按论文发表顺序填写;申报人为通讯作者的请注明并在第一栏填写)	姓名	工作单位	出生年月	职称	手机号码
内容摘要	(如论文为中文稿件请提供 200 字左右的中文摘要, 如为外文稿件请提供 500 字左右的中文摘要。)				

<p>何时以何种形式交流、发表</p>	
<p>获奖情况 (时间、名称、等级、授奖部门)</p>	
<p>专业评审组初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组长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专业评审组复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市评委会终评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附件 2

南京市第十二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分类汇总表

分组：高校科研院所 企事业单位 报送人： 联系电话： 所属专业：

序号	论文题目	申报人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推荐单位

报送日期： 年 月 日